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98)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派發末期股息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及第四屆監事會成員

選舉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及第四屆監事會主席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之成員

及

更換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

(I)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8日的公告，日期分別為2022年5月31日及2022年6月15日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經修訂通告，以及日期分別為2022年6月13日及2022年6月1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通函」)及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召開，並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下文所載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權登記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73,701,00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的規定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亦無任何一方在通函或補充通函中表明有意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任何一項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代表5,827,624,275股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佔截至股東週年大會股權登記日止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0.119107%。

執行董事劉光明、非執行董事劉建龍、于鳳武、葉河雲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順坤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王琪瑛、盧敏霖、劉朝安董事因工作安排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察員。各項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獲得股東批准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各項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¹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5,820,303,275 99.874374%	7,321,000 0.125626%	0 -
2.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5,820,304,275 99.874391%	7,320,000 0.125609%	0 -
3.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告	5,820,304,275 99.874391%	7,320,000 0.125609%	0 -
4.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820,304,275 99.874391%	7,320,000 0.125609%	0 -
5.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5,306,491,489 91.057543%	521,132,786 8.942457%	0 -

普通決議案		票數(%) ¹		
		贊成	反對	棄權
6.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827,624,275 100.000000%	0 0.000000%	0 -
7.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經營投資計劃報告	5,827,623,275 100.000000%	0 0.000000%	1,000 -
8.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案：			
8.1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光明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5,570,084,484 97.179808%	161,645,791 2.820192%	95,894,000 -
8.2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建龍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723,341,907 98.210551%	104,282,368 1.789449%	0 -
8.3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琪瑛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724,166,274 98.224697%	103,458,001 1.775303%	0 -
8.4	審議及批准委任于鳳武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724,166,274 98.224697%	103,458,001 1.775303%	0 -
8.5	審議及批准委任葉河雲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683,858,610 97.533031%	143,765,665 2.466969%	0 -

普通決議案			票數(%) ¹		
			贊成	反對	棄權
8.6	審議及批准委任匡樂林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543,267,318 95.120534%	284,356,957 4.879466%	0 -	
8.7	審議及批准委任盧敏霖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5,078,268,087 87.141309%	749,356,188 12.858691%	0 -	
8.8	審議及批准委任余順坤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5,821,974,375 99.903050%	5,649,900 0.096950%	0 -	
8.9	審議及批准委任秦海岩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5,827,624,275 100.000000%	0 0.000000%	0 -	
9.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案：				
9.1	審議及批准委任柳立明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5,827,624,275 100.000000%	0 0.000000%	0 -	

普通決議案			票數(%) ¹		
			贊成	反對	棄權
9.2	審議及批准委任丁宇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5,629,632,006 96.602522%	197,992,269 3.397478%	0 -	
10.	審議及批准聘請2022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5,827,624,275 100.000000%	0 0.000000%	0 -	
特別決議案			票數(%) ¹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融資方案	5,827,567,275 99.999022%	57,000 0.000978%	0 -	
12.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發行不超過各類別股份20%新股份	5,037,963,913 86.449704%	789,660,362 13.550296%	0 -	

附註1：在計算決議案結果時，計入有表決權的票數僅包括「贊成」票和「反對」票。「棄權」票不計入有表決權的票數。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10項的普通決議案獲二分之一以上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由於上述第11項及第12項的特別決議案獲三分之二以上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除上述決議案外，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3%或以上的股東提呈建議。

(II) 派發末期股息

上文第6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正式通過，將向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現金股利共計人民幣218,211,030.00元(含稅)，每股派發人民幣0.03元現金股利(含稅)(「末期股息」)。所派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其中內資股股東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以港元支付，港元匯率以宣佈派發末期股息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折算，即人民幣1.00元兌換1.172港元。據此，本公司每股H股股息為0.035港元(含稅)。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8月26日(星期五)或之前進行派發。

關於上述派發末期股息的詳細內容，各位股東可參見本公司發出並分別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dt-re.com/>)的通函。

(III)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成員

劉朝安先生因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9年，已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於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職務，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劉朝安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本公司與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劉朝安先生在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上文第8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正式通過。委任劉光明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委任劉建龍先生、王琪瑛先生、于鳳武先生、葉河雲先生及匡樂林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委任盧敏霖先生、余順坤先生及秦海岩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

於正式獲委任後，各董事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委任日期起(即2022年6月30日)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公司章程，各董事將於其任期屆滿後可獲選連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薪酬。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在本公司領取每年人民幣13萬元的董事津貼。本公司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董事薪酬或津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之簡歷詳情載列於補充通函內。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IV) 委任第四屆監事會成員

劉全成先生因工作調整，已退任本公司非職工代表監事，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劉全成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及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本公司與董事會及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劉全成先生在擔任本公司非職工代表監事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上文第9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正式通過。委任柳立明先生及丁宇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

第四屆監事會成員亦包括於本公司近期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選舉代表本公司職工的一名職工代表監事，即白雪梅女士(「白女士」)。

白女士之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白雪梅女士，生於1969年2月，自2019年10月11日加入本公司任職工代表監事。自2019年7月起任本公司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白女士於1991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大唐集團人力資源部薪酬保險處(社保中心)副處長、處長，人才開發處(人才評價中心)處長；本公司紀委書記；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科學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白女士於1991年畢業於北京聯合大學電氣自動化專業，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於1995年9月至1996年6月脫產完成中國人民大學人力資源專業學習。現為正高級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者外，白女士確認其(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定義的任何權益；及(v)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上述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任期三年，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

於正式獲委任後，各監事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委任日期起(即2022年6月30日)至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公司章程，各監事將於其任期屆滿後可獲選連任。非職工代表監事於任職期間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薪酬。職工代表監事於任職期間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監事薪酬，而是根據其在本公司的具體職務及職責按照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領取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資及補貼、獎金、退休福利等構成，其中獎金主要根據本公司經營業績及個人業績表現釐定。本公司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監事薪酬或津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之簡歷詳情載列於補充通函內。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V) 選舉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及第四屆監事會主席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緊接於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董事會選舉劉光明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

監事會亦欣然宣佈，緊接於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的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監事會選舉柳立明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主席，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

(VI)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之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緊接於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董事會同意委任以下第四屆董事會轄下之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之成員，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任期與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任期一致。

董事 \ 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劉光明	C			
劉建龍				M
王琪瑛	M			
于鳳武	M			
葉河雲			M	
匡樂林		M		
盧敏霖		C	M	
余順坤		M		C
秦海岩			C	M

C: 有關委員會主席

M: 有關委員會委員

(VII) 更換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更換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聘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的2022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聘任期限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安永已確認，並無就有關彼等退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董事會亦已確認，與安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亦無其他有關更換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賈洪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2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光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建龍先生、王琪瑛先生、于鳳武先生、葉河雲先生及匡樂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余順坤先生及秦海岩先生。

* 僅供識別